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增资暨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事项概述

经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沈阳东北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大药房”）增资人民币 5,000 万元。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在上述董事会审议的增资额度内，公司于近日向东北大药房增资人民币 2,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变更为 7,000 万元，目前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增资前后，公司对东北大药房的持股比例均为 100%。

二、全资子公司营业执照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沈阳东北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6242613221R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企业地址：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兴华南街 56 号
5. 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
6. 法定代表人：孙景成
7. 经营范围：非处方药、处方药（中成药、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抗生素、生物制品）、中药饮片、中药材零售（连锁）；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仅限角膜接触镜护理用液）；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2002 年分类目录：6815，6820，6821，6823，6826，6827，6831，6840（仪器类），6840（仅限常温贮存试剂类），6846（仅限盒式助听器），6854，6856，6864，6866，6841 销售；食品、化妆品、

计划生育用品、消杀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一类医疗器械、美容美发用品、钟表眼镜、文化用品、体育用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房产经纪与代理；中医诊疗服务（限分公司经营）；仓储服务；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增资的影响

1. 本次增资的目的

本次增资有利于补充东北大药房营运资金，改善财务报表指标，降低资产负债率，促进其经营规模的扩大及市场竞争力的提升。

2. 本次增资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增资不会改变东北制药对东北大药房的持股比例，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营业执照》正副本。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